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王磊先生召集，并于本次会议召开前3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2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当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无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董事田慧颖女士与独立董事柴广先生以通讯形式出席本次会议，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磊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平安租赁开展售后回租融资业务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为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增强资产流动性，以所拥有的部分生产设备作为租赁标的物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业务，总融资额度 3,000 万元，租赁期间 24 个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关于开展售后回租融资业务的公告》（2025-019）。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创兴银行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向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总计不超过3,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有效期1年，实际融资金额和期限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为准。并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全部文书。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2025-020）。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邦银金租开展售后回租融资业务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为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增强资产流动性，以所拥有的部分生产设备作为租赁标的物与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业务，总融资额度5,000万元，租赁期间20个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关于开展售后回租融资业务的公告》（2025-019）。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七日